

上福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年股東常會議案參考資料

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提請 公鑒。

說 明：民國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一第 7 頁)。

第二案

案 由：監查人審查民國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提請 公鑒。

說 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二第 8 頁)。

第三案

案 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公司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之報告，提請 公鑒。

說 明：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報告，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三第 9 頁)。

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一〇一年度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涂清淵、林鴻光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審查。

二、民國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一第7頁、附件四第10頁~23頁）。

決議：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次盈餘分配案，擬分配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1.7元。嗣後若遇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等，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二、本次現金股利分派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

三、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五第24頁）。

決議：

討 論 事 項

第一案

案 由：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敬請 公決。

說 明： 為配合法令規定，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檢附條文修訂對照表，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六第 25 頁~28 頁)。

決 議：

第二案

案 由：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案，敬請 公決。

說 明： 為配合法令規定，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辦法」，檢附條文修訂對照表，請參閱本議事手冊(附件七第 29 頁~33 頁)。

決 議：

選舉事項

第一案

案由：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說明：本公司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於 102 年 6 月 22 日屆滿，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應於本次股東會全面改選，並選任董事七人(含獨立董事二人)、監察人三人；改選後新任董事、監察人任期自 102 年 5 月 31 日至 105 年 5 月 30 日止，任期三年。

選舉結果：

臨時動議